



我市出台蔬菜促销5项举措

本报讯 (记者 付永奇)11月21日,我市印发《周口市蔬菜促销工作方案》(简称《方案》),出台蔬菜促销5项举措,保障蔬菜正常生产经营活动,切实维护广大农民群众利益。

近期,我市部分地区因疫情防控等原因出现蔬菜滞销现象。为此,《方案》从加大本地销售力度、组织省外客商采购、保障蔬菜运输畅通等多个方面支持蔬菜促销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各级各部门要对标中央进一步优化防控工作的二十条措施,科学精准调整完善防控措施,统筹抓好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条件下蔬菜的产销衔接、流通运输等

各项工作,严禁“层层加码”“一刀切”,严禁对持有通行证的车辆设卡拦截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各县(市、区)农业农村部门要密切关注疫情态势和市场运行情况,加强信息监测、预警和发布,全面准确摸清本地蔬菜生产情况、滞销数量及滞销原因;引导蔬菜种植户、经营者合理安排生产,稳定市场预期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全力畅通蔬菜市内分销渠道,按照就地就近原则销售;加强与农产品加工企业对接,引导购买滞销蔬菜。组织外地客商“点对点”采购,开展“一对一”服务。开展定向

蔬菜采购,鼓励内部食堂、商超签订直供直销合同;开展滞销蔬菜进学校、进企业等活动。持续实施消费帮扶,发挥脱贫地区农副产品网络销售平台(832平台)作用。鼓励社会力量参与帮扶,销售蔬菜。鼓励农户发挥冷库等仓储保鲜设施作用,合理安排销售时段。多措并举畅通蔬菜运输通道,落实鲜活农产品运输“绿色通道”政策;优先核发蔬菜运输车辆通行证,严禁擅自阻断道路;启用通行证地区可实行“一车一证一线路”,车辆可多次往返;封控、管控区要在周边地区设立中转调运站、接驳区或分拨场,采取“点对点”方式,解决蔬菜跨

区域运输问题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充分运用报纸、广播电视和新媒体,宣传政府采取的促销措施,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宣传各地解决滞销蔬菜的好做法,加大推广扶持力度。加强舆情引导,传递社会正能量,科学引导生产、流通与消费。

《方案》还要求,各县(市、区)政府要明确1名负责同志牵头,建立疫情防控、宣传、教育体育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商务等有关部门为成员的蔬菜促销专班,设立公布24小时促销热线电话,加强综合协调,做好信息收集、汇总、上报。②15

区域运输问题。

《方案》要求,充分运用报纸、广播电视和新媒体,宣传政府采取的促销措施,及时回应社会关切。宣传各地解决滞销蔬菜的好做法,加大推广扶持力度。加强舆情引导,传递社会正能量,科学引导生产、流通与消费。

《方案》还要求,各县(市、区)政府要明确1名负责同志牵头,建立疫情防控、宣传、教育体育、交通运输、农业农村、商务等有关部门为成员的蔬菜促销专班,设立公布24小时促销热线电话,加强综合协调,做好信息收集、汇总、上报。②15

周口报业传媒集团购万斤红薯助农纾困



近日,商水姚集联丰农业合作社采取公司+农户形式,种植的1500多亩优质板栗红薯喜获丰收,但是,受疫情影响,销售出现困难。周口报业传媒集团党委响应省、市助农号召,向薯农伸出援手,购买万斤红薯,助农纾困。

记者 梁照曾 摄



爱心帮扶助农销售蔬菜

本报讯(记者 侯国防)11月22日,鹿邑县马铺镇通过政府集中采购的方式,从本地菜农手中采购2.1吨娃娃菜、萝卜等蔬菜,结合“大走访”活动,由帮扶责任人送到全镇监测对象户家中。

受疫情影响,鹿邑县马铺镇1774亩娃娃菜、芹菜、大葱、有机花

菜、胡萝卜等无公害蔬菜面临销售困局。为解决菜农卖菜的难题,该镇积极采取措施,结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工作开展“大走访、送温暖”活动,以镇政府名义采购足量蔬菜,由帮扶人同各村“两委”干部、驻村队员等逐一送到全镇监测对象户家中,既让他们吃

到了新鲜蔬菜,又帮助菜农解决了蔬菜销售难题。

与此同时,马铺镇还成立了蔬菜促销专班,积极拓宽蔬菜供求信息渠道,保障正常蔬菜生产经营,切实维护广大菜农利益。一是全面排查,摸清各村蔬菜生产情况和滞销底数,建立待销清单。二是积极对

接,寻找销路。主动对接镇域内大型商超、餐饮企业及机关事业单位食堂,优先采购域内滞销蔬菜。通过组织“订单式”促销、机关人员爱心认领等多种举措,努力拓宽销售渠道,实现农副产品大量销售。另外该镇还积极对接县蔬菜促销专班、县供销部门,组织大宗蔬菜外销。②16

公益助农大行动 供销信息平台

1.淮阳区黄集乡王楼村,娃娃菜,120亩,价格0.5元/斤。联系人:王秀勤 19339414667

2.鹿邑县试量镇付庄村,白菜、芹菜、小白菜,200余亩,预估产量230万斤,最低售价白菜0.25元/斤、芹菜0.6元/斤、小白菜0.25元/斤。联系人:段易成 18738896960

3.商水县魏集镇张庄村,大白菜15亩,大约15万斤,最低售价0.25元/斤;青萝卜18亩,大约12万斤,最低售价0.15元/斤。联系人:张伟 18236308758

4.扶沟县练寺镇西刘村,大棚芹菜,200亩,约200万斤,最低售价0.25元/斤。联系人:刘现举 13460055536

5.郸城县双楼乡金庙村,吊冬瓜,20多万亩;娃娃菜,30多万亩。联系人:金红燕 15893657130

6.沈丘县石槽集乡二院庄,大叶女贞、枇杷、棕榈、法桐,大叶女贞6~10厘米,1000棵;枇杷4~6厘米,200棵;棕榈高50~200cm,300棵;法桐6~10厘米,30棵。联系人:马磊 18272841585

7.鹿邑县任集乡郝刘村,芹菜20亩,预计产量35万斤;娃娃菜110亩,待销售。联系人:代文艳 15036815585

8.鹿邑县唐集乡大宋行政村,芹菜15亩,鲜嫩水灵。联系人:侯玉东 15936914972

9.鹿邑县试量镇胡寨行政村,芹

菜80亩,亩产量12000斤;娃娃菜300亩,亩产量9000颗。联系人:张玉鑫 15139431875

10.淮阳区临蔡镇临蔡村,黑皮吊冬瓜,30亩约50万斤,售价0.35元/斤,联系人:徐文霞 18236309635

11.鹿邑县任集乡古张村,西芹、娃娃菜,面积万亩,亩产万斤,售价0.4元/斤。联系人:张世界 17516056932

12.太康县老冢镇三里庄,晚秋黄梨,3亩,产量15000斤,最低售价1.3元/斤。联系人:王兴旺 18738877326

13.扶沟县吕潭乡尚村行政村,娃娃菜,13亩,价格0.2~0.25元。联系人:王勇 13938049626

14.商水县袁老乡张桥村,黄心白菜,10多亩。联系人:张留寨 1367630772

15.鹿邑县唐集乡康庄行政村,白菜,30亩,联系人:吕社会 18999319301

16.西华县西华营镇半截河村,芹菜10万斤,最低售价0.3元/斤,联系人:刘老板 18838138512 15290098673

17.商水县固城镇黄台村,香菜,85亩,约17万斤,最低每斤0.6元。联系人:王娟 15238785245

18.淮阳区葛店乡张庄村,菠菜,15亩。联系人:张传敏 18939429133

19.鹿邑县玄武镇马庄村,大白菜(黄心),35亩,50万斤,每斤7斤左

右,最低售价0.15元/斤。联系人:关女士 13839472983

20.商水县阳城办事处郝庄村,娃娃菜20亩,白萝卜30亩,急售。联系人:陈学理 18611231276

21.鹿邑县玄武镇大朱行政村,大白菜,400亩,预估产量2000吨,最低售价0.2元/斤,联系人:朱四清 15938607910

22.扶沟县柴岗乡东营行政村,娃娃菜,70亩。联系人:柴天成 13283009997

23.淮阳区刘振屯镇耿楼村,青萝卜,300亩,产量1500吨,售价0.2元/斤。联系人:耿克富 1393469058

24.淮阳区安岭镇界牌口村,10多亩冬瓜,产量约10万斤,最低售价0.2元/斤。联系人:吕体贵 13907152256

25.淮阳区王店街道梁桃村,白菜120亩,预计120万斤,最低售价0.15元/斤。联系人:梁四新 13526219398

26.郸城县白马镇胡寨行政村,白皮冬瓜30万斤。联系人:胡高峰 18302203685

27.鹿邑县唐集乡蒋田行政村,辣椒70亩。联系人:蒋正良 18217303398

28.鹿邑县唐集乡唐集行政村,大葱30亩。联系人:田国庆 15993220666

29.鹿邑县唐集乡东张行政村,70亩地娃娃菜,30亩芹菜。联系人:王

青利 18903879336

30.西华县田口乡田口行政村,30余亩芹菜上市。联系人:张俊攀 18203941618

31.商水县练集镇村李行政村,火龙果美心萝卜,10亩。联系人:李帅 15138246909

(记者 付永奇 整理)



如果您需要帮助
或可以助农,可拨打本报“三农”热线
0394-6069316 或
13839412578(微信同号),菜农可将所在县
(市)乡(镇)村名称,蔬菜种类、种植亩数、预
估产量、最低售价、联系人及电话等发至微
信,我们整理后及时发
布,向外推介。



我市商事调解中心揭牌

本报讯(记者 陈永团 通讯员 李书永)为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,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,11月22日,周口中院党组成员、副院长刘俊荣,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主席徐公俊共同为商事调解中心揭牌。20余名行业商会代表和人民调解员代表参加揭牌仪式。

活动中签了《关于发挥商会调解优势推进商会调解服务平台建设的实施意见》。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通报了周口法院1~10月份两级法院审理的保护中小投资者案件情况,并围绕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调解法》《全国工商联商会调解工作办法》两方面内容,对人民调解和商会调解进行针对性的培训。

近年来,周口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高度重视营商环境建设,始终将营商环境建设作为服务周口经济大局的重要着力点和发力点,在提高站位、健全机制、全面落实等方面狠下功夫。全市两级法院通过加强与相关部门合作,在金融、知产、民营经济等领域逐步建立起人民调解、诉调对接工作机制,逐步实现商事纠纷类型全覆盖;通过积极推动设立商会调解组织,广泛吸纳优秀人才,商事调解力

量逐步得到壮大。

商事调解事关我市营商环境的重要指标,商事调解的健康发展,进一步促进人民法院的诉调对接机制完善发展,有利于把中央提出的“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”的要求落到实处。下一步,全市两级法院将大力培育商事调解的公信力,并建立商事调解专门队伍。

市工商联系统在下一步工作中将抓好抓实商(协)会调解工作,拓宽化解民营企业矛盾纠纷解决途径,及时有效化解各类民营企业商事矛盾纠纷;探索创新合作,营造良好法治环境,搭建法律维权服务平台,拓宽化解民营企业矛盾纠纷解决途径;帮助企业解疑释惑,积极推动党委、政府与民营企业、商会建立沟通协商机制;联合成立周口市企业及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法律顾问团,搭建企业权益保护平台;继续推动“法院+工商联”一站式多元解纷新格局,推进民营经济领域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,加大民营企业纠纷源头化解、就地化解、快速化解力度,为企业节约诉讼成本,充分运用法治手段服务和保障民营经济健康发展。②2

市中级人民法院

首次使用破产援助资金

本报讯(记者 朱东一 通讯员 李书永)近年来,部分僵尸企业因“无产可破”,无法通过破产程序实现有效救治及有序退出,严重影响经济资源再配置再优化。11月23日,记者从市中级人民法院获悉,为优化我市营商环境,该院首次使用破产援助资金。

为打通破产程序启动难的“最后一公里”,市中级人民法院从促进破产企业有序退出市场,助力优化营商环境的角度出发,先后建立破产处置府院联动机制、破产经费保障机制,由市级财政拨付资金,设立破产援助专项资金,专项用于支付“无产可破”案件中发生的破产费用,包括破产案件诉讼费、分配债务人财产费用、管理人报酬等,有效破解了破产程序启

动难这一难题。同时制定出台《周口市企业破产费用援助资金管理办法》(试行),组建破产审判专业团队,成立破产费用援助资金审批小组,破产管理人在办理“无产可破”案件时,可按照程序向法院申请资金援助。

近日,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两件“无产可破”企业破产并终结破产程序时,首次启用企业破产援助资金,该举措有效保障了“无产可破”案件中破产费用、管理人基本报酬,加快了“僵尸企业”的出清速度,进一步优化我市营商环境,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。

据悉,市中级人民法院将强化破产援助资金的监管使用,对使用条件和审批流程进行严格把控,保障破产管理人依法高效履行职责,确保“僵尸企业”依法有序退出市场。②16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擦亮“清风自然”清廉机关品牌

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精心设计、匠心打造“一院一厅两室九廊”,党史、革命史、廉洁字画、廉洁图片、廉政故事等随处可见,打造出了“生态先锋,清风自然”党建品牌。

去年以来,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持续推进“生态先锋,清风自然”党建品牌建设,深入实施“理论强廉、党建引廉、作风助廉、制度护廉、文化育廉、实干兴廉”六大工程,把党建与自然资源和规划业务融合不断引向深入,“党建领先、业务领跑”的工作格局初步形成,推动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坚持理论强廉,清廉机关建设思想根基更加扎实。该局把党章党规党纪学习纳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和干部集中学习内容,组织开展“党员讲党课、领导干部带头讲党课、书记交叉讲党课”活动,让党员干部在备课、授课、听课中感受信仰之光,感悟力量之源、补足精神之钙。坚持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,深入开展以案促改常态化制度化工作,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取得明显成效。

夯实党建引廉,清廉机关建设组织平台更加牢固。该局严格执行“三会一课”、主题党日等制度,“一把手”带头参加组织生活,党员管理水平持续提高。积极召开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,让批评和自我批评的武器充分发挥作用。坚持干部选拔“一把手”末位表态、无记名投票,充分发扬民主,班子集体把关、慎重决策,切实规范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程序。自机构改革以来,该局31名科室负责人顺利调整到位,局机关42名干部职工顺利调整到位。局机关42名干部职工顺利调整到位,局机关42名干部职工顺利调整到位。

扭住作风助廉,清廉机关建设刚性约束不断收紧。该局采取日常检查、随机抽查等方式,对干部职工在岗履职情况进行检查,防范和查处顶风违纪行为。今年以来,下大力气整治节通知3次,签订党风廉政自律承诺书400余份。组织“纪律教育月”知识测试,掌握全员学习党的理论知识成果和党风廉政教育相关知识情况。坚

持管在平常、抓在经常,加强党员干部日常管理和“八小时”外监督。

完善制度护廉,清廉机关建设长效机制初现。该局党组和驻局纪检监察组联合编印《周口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手册》300余本,签订2022年全面从严治党目标责任书70余份,确保全面从严治党落到实处。强化对机关党员干部的监督,充分发挥机关纪委专责监督作用和机关纪委委员、党支部纪检委员的“探头”“哨兵”作用。

丰富文化育廉,清廉机关建设浓厚氛围不断增强。今年以来,该局组织部分党员干部到延安、大别山等红色教育基地学习培训。今年,组织全体领导班子成员参观吉鸿昌将军纪念馆,组织全体党员开展建党101周年庆祝活动,组织党员干部到市直机关党史馆、市规划展览馆、局廉政文化展厅开展“寻根红色记忆,追梦自然资源”主题教学活动。在党员活动室和党建文化长廊中布设清廉书架、清廉展板、清廉专栏等,营造文化育人的浓厚氛围。